

XIANDASHIHEHUIXUEBIJIAOYANJIUCONGSHU

自杀论

现代社会学比较研究丛书



(法) 爱米尔·杜尔凯姆 著
钟旭辉 马磊 林庆新 译





现代社会学比较研究丛书

XIANDASHIHEHUIXUEBIJIAOYANJIUCONGSHU

自杀论

〔法〕爱米尔·杜尔凯姆 著
钟旭辉 马磊 林庆新 译

浙江人民出版社

079225

自杀论

【法】爱米尔·杜尔凯姆著

钟旭辉 马磊 林庆新译

浙江人民出版社出版
(杭州武林路125号)

浙江新华印刷厂印刷
(杭州环城北路天水桥边)

浙江省新华书店发行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12.75 插页3 字数277000 印数00001—11750

1988年9月第1版 1988年9月第1次印刷

ISBN 7-213-00238-4/C·18 定价：3.70元

DN04/24

现代社会学比较研究丛书编委

顾问: 陈一咨 田森

主编: 何维凌

副主编: 黄晓京 王文仲

编委: (按姓氏笔划排列)

马晓琳 王文仲 白南风 朱竹

杜岩 李路路 何维凌 杨小东

郭亚夫 陶德荣 谢文 黄晓京

封面设计: 王义钢

编者的话

社会学，如果说在我国几年前还属于刚刚“复活”的新学科，如今可以说这一学科已经得到了人们的普遍关注，从而进入了酝酿着重大突破和发展的新阶段。

社会学以其综合性的视野和独特的研究角度，使人们日益深刻地认识到它的理论价值和应用价值。社会学在学术界不断上升的地位，社会学理论和方法在我国改革和现代化建设中越来越多地应用，我国把“国民经济发展战略”或计划改称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或计划等等，就是明证。

在世界范围内，不论是西方国家的社会学，还是发展中国家的社会学，都在现实研究和理论思考两方面向更深入的层次发展，不断开拓新的研究领域，不断生成新的理论，有很多知识值得我们比较借鉴。

这套“比较研究丛书”是借鉴的窗口，这里的“比较”，就是借鉴。现在奉献在读者面前的，已是这套丛书的第三批了。通过这套系列丛书，我们将把经过选择的外国社会学著作介绍给我国广大读者，让人们在发展我国社会学的时候，对国外已有的成果有所了解，并取其精华，去其糟粕，进一步开拓思维空间，站在他人的肩膀上去攀登社会学发展的新高峰。

在出版事业空前繁荣，各学科丛书林立的今天，《现

代社会学比较研究丛书》已开始为广大读者所熟悉。我们真诚希望广大读者成为这套丛书的批评家和赞助人，使这套丛书成为我们大家的读书和创作园地，伴随着中国社会学从“复活”走向发展成熟，为推进新时期的中国社会学作出自己微薄的贡献。

一九八七年九月改于北京

译 序

对于自杀这一社会问题，人们曾经从生理、地域和种族等不同角度进行过探讨，也零零散散、残缺不全地得出过一些结论。而从社会的角度全面地、系统地对自杀进行分析的先驱则是19世纪法国著名资产阶级社会学家爱米尔·杜尔凯姆。

一般认为，爱米尔·杜尔凯姆（1858—1917）是当代社会学的创始人之一，他对社会学的卓越贡献和巨大影响迄今鲜有人可与之匹敌。他第一个把日常生活中的某些现象放在社会学的显微镜下进行分析，同时创立了一套行之有效并为后人争相效法的研究方法，其核心即是以具体的观察和分析代替教条主义的概括，把社会学方法的主要原则运用于经验的材料，把社会事实作为“物”来研究，即承认存在着一种特殊的、决定个人行为而又不以个人意志为转移的外部社会实在。

以这样的理论方法为前提，杜尔凯姆在其代表作之一《自杀论》中严厉批驳了那些简单地将自杀起因归结为心理机能因素（精神失常、遗传因素、种族特性）、天象因素（气候、季度、昼夜等）以及模仿过程的理论，用大量的事实和统计数字说明“自杀主要不是取决于个人的内在本性，而是取决于支配着个人行为的外在原因”，即外部环境及带有某种共性的社会思潮和道德

标准。他指出，自杀是表达我们的集体弊病的形式之一，它能帮助我们理解这种弊病的实质。杜尔凯姆并不一味否定各种个别因素、否定某些自杀者的心理状态及其与众不同的生活状况对自杀的影响，但认为它不是主要原因，仅起间接促进作用，同时强调即使这些个人因素也与一般的社会原因和社会状况不无密切关系。杜尔凯姆通过官方统计数字的研究得出了以下规律：自杀身亡的，男人比女人多，老年人比青年人多，军人比百姓多，新教徒比天主教徒多，单身者、鳏寡者或离婚者比结婚者多；自杀的百分比，夏天比冬天高，城市比乡村高。他在本书中着重研究了影响自杀的百分比发生变化的那些不同的社会环境，包括宗教信仰、家庭环境、政治生活和职业集团等等，力求确定什么因素及其侧面同自杀的关系最为密切。杜尔凯姆根据诱发自杀的不同社会根源将自杀分为三类：利己型、利他型和动乱型。按照他的解释，第一种自杀是由于个人与社会联系脱节，缺乏集体的支持和温暖以至滋生孤独感、空虚感和生存的悲剧感而造成；第二种自杀是个人为某种主义或团体竭尽忠诚而舍身的结果。第三种则主要发生在社会大动荡时期，因这时个人觉得失去改造社会、适应新的社会要求的能力，失去与社会的联系，继而产生极大的恐慌和困惑。杜尔凯姆在书中对这三类自杀逐一进行了深入的分析 and 探讨。最后，他还历史地阐述了各种社会形态中的人们对自杀的态度。

杜尔凯姆对自杀研究的最大价值在于揭示了由资本主义社会的各种危机造成的自杀现象的社会本质，尤其是促进了人们对资本主义制度下出现的“异化行为”的

研究和认识。然而，杜尔凯姆并没有揭示出这一危机的真正根源，他不认为是资本主义的固有矛盾和制度本身造成了这一社会问题，相反却错误地认为社会变化速度过快、道德意识未能同步发展乃是自杀的终极原因，并提出通过建立旨在巩固社会道德秩序的生产团体来摆脱危机的乌托邦思想。此外，杜尔凯姆还把反映不同经济形态中各种社会规范的不同类型的行为统统放置在他所划定的类型中，这种形而上学的作法也是对自杀这一社会现象的本质的严重歪曲。

尽管本书不无瑕疵，但仍无损于它应有的历史地位。书中提出的一些社会学研究的原则和方法至今闪烁着光彩，而作者对自杀研究的成果也仍然可作为我们今天研究同一问题的参考和借鉴。

鉴于主观和客观的原因，本书的中译本中谬误和疏漏当属难免，译者切望读者批评指正。

译者

1988.2.7.

编者的话

法国著名社会学家爱米尔·杜尔凯姆的四部主要著作中，目前仅有一部尚未译出。《宗教生活的基本模式》(The Elementary Forms of the Religious Life)英文版首次发行于1915年，《社会中的劳动分工》(Division of Labour in Society)问世于1933年，《社会学方法的原则》(The Rules of Sociological Method)则出版于1938年^①。《自杀论》从第一版发行至今已经过去了半个多世纪，然而书中所阐明的有关社会学、统计学、哲学以及心理学的原理和方法却远没有成为历史。仅就本书的历史意义而言，我们也有足够的理由将它介绍给英语世界的读者。作为社会科学的一个里程碑，也作为我们理解奠定了法国社会学理论基础的伟人及其著作的不可或缺的一部分，它早就应该翻译出版了。

尽管我们今天的统计材料比杜尔凯姆时代的统计材料更精确、更丰富，我们的社会心理学研究方法(apparatus)也更加稳定和可靠，然而杜尔凯姆的《自杀论》，却是运用数据、独特的方法和前人积累的知识对原有观点加以系统地、严厉而无情地批判的典范。在这点上，我们至今也无人可与之匹敌。的确，《自杀论》是现代最早在社会调查中始终并且严格地使用统计方法的论著之一。当杜尔凯姆在19世纪最后10年中为撰写

^①这几本书目前已由“自由出版社”出齐。

本书进行调查时，有关这门学科——甚至于任何学科的统计资料（无论是政府收藏的还是私人收藏的）要么少得可怜，要么完全没有经过整理。通过杜尔凯姆自己的巨大努力，并得到他一些学生——尤其是莫尔塞里·莫斯——的帮助，他重新收集整理所有的资料，以此解答了一般性问题，并为它们提供了不少详细的事实根据。那时，统计方法尚待发展，杜尔凯姆在收集资料时不得时常创立一些方法。简单关联（simple correlation）的诸要素除统计方法的几个开拓者如戈登及皮尔逊以外，几乎无人知晓，更不用说复合关联及部分关联（multiple & partial correlation）。然而，杜尔凯姆硬是凭着坚忍不拔的精神，用推理的方法在一连串数据之间建立了联系。

我们在翻译杜尔凯姆的图表时没有按现代的图表格式将这些数据重新处理，而是保留了它们原来似乎有些奇特的形式。这样做能使它们既保留自己本身的特点，又具有历史价值。如果对它们进行修整、装饰，不免会损害它本身出于需要而形成的一种模式。尽管我们目前手中有更新的数据，然而杜尔凯姆通过他的数据想要告诉我们的那一类信息，仍然使当今的社会学家和统计专家们感到莫大的兴趣。诚然，其中有一张图表（论述军旅生涯时对自杀的作用）已经为最近一篇极其全面地论述自杀的文章^①所推翻。

当然，除了它的历史的和方法论上的重要性以外，《自杀论》因它所讨论的问题以及在研究问题时所采用的社会学角度而具有深远的意义。我们知道，杜尔凯姆试图证明，那些被我们认为完全是个人的、与别人无关的现象可以通过社会结构及其扩散（ramifying）功能得到解释。即使是精神病学的新发

^①路易一世·都柏林与贝西·邦泽尔：《生存或是死亡》，纽约，1933年，第112--113页。

现以及当代有关这一课题很精确、很可信的统计数据都还没有完全解决这个命题。对此，我们在引言中还会谈到。

另外，还有人认为《自杀论》至今仍是一部研究所谓社会因果关系^①的杰作。杜尔凯姆在这本书中竭力将思维体系与包含了利己主义、利他主义及一些反常心理现象的群体心理状态 (collective conscience) 联系在一起，这对后来的认知社会学 (sociology of knowledge) 产生了巨大的影响。^②

最后，《自杀论》向我们揭示了杜尔凯姆社会学研究的基本原理在实践中的具体运用。他把将社会看作一个由部分组成的整体、而这个整体又大于部分之和这样一种社会现实主义理论同与之相关的群体性表现 (collective representation) 和群体心理概念运用于这个特殊的领域，并取得了极其丰硕的成果。杜尔凯姆不仅仅提出了具有方法论意义的富有启发性的指导原则 (如象在《社会学方法的原则》(Rules of Sociological Method) 里明确阐述的那样)，而且在相当广泛的研究领域中进行了实际验证。假如我们对他的著作进行补充和修订，并在此过程中提高了我们的认识，那他会第一个接受我们的做法，因为他非常正确地将科学探索看成是众多人的事业，它的成果将一代代地传下去，并在此过程中得到不断地发展和提高。

《自杀论》的第一版发行于1897年，这个译本是根据1930年的版本译出的。其时，杜尔凯姆已谢世13年，离第一版发行已经33年。1930年的版本得到了莫尔塞里·莫斯的指导。莫斯教授在他的简短的前言中说，由于是再版，印刷及编纂错误很难

①参看：R·M·马克维尔《社会因果关系》，纽约，1942年。

②参看：塔尔科特·帕森斯《社会行为的结构》，格伦科，伊利诺斯，1949年。

避免。在约翰·A·斯波丁博士的帮助下，我曾尽可能地找出错误并予以纠正。

法文本中没有索引，译本也不准备附加索引。我将对译文负全部责任。斯波丁博士和我译出初稿后，我们一道进行了修改，但最后定稿是由我一人负责的。

我的一个学生——罗姆·H·斯哥尼克帮助我检查了打字稿并作了校对。他在校对时，常常提出一些建议，这些建议大多具有很高的价值。

乔治·辛普森

1950年11月1日

于纽约市立学院

编者前言

自杀的根源

爱米尔·杜尔凯姆对自杀与社会及自然现象的相互联系所进行的分析是如此广泛而多样化，以至于在这样一个简短的导言中不可能对书中各个方面都加以论述。在一部并不太长的著作中，杜尔凯姆或者讨论或者涉及到的内容包括普通心理学、变态心理学、社会心理学、人类学（尤其是种族概念）、气象及其它“天文”要素、宗教、婚姻、家庭、离婚、原始礼仪和习俗、社会及经济危机、犯罪（尤其是凶杀罪）、法律、法学、历史、教育以及职业群体等等。然而，对本书进行简短的评价并非不可能，因为杜尔凯姆在研究自杀时，尽管涉及到这样多的学科，但本书的中心思想却是说，表面上与他人无关的自杀现象归根结蒂可以通过社会结构和其扩散功能加以解释。

杜尔凯姆这部著作的前几章否定了将自杀归咎于非社会因素的观点，即将自杀归因于精神异常和人类学中所探讨的种族特性、遗传，及其气候、气温等因素；除此而外，他还否定了充分体现在加布里尔·塔尔德的著作中的“模仿”说。塔尔德的社会学理论在当时的法国有许多追随者，对此人，杜尔凯姆从学术角度很有礼貌地进行了无情地批驳。在前几章中，杜尔

凯姆侧重于破，而不是立，所有促成自杀的个人及其它非社会性因素均未涉及，而仅仅探讨了它的社会根源。他以此为基础论证了他在前言中所阐述的论点，即自杀率是一种独特的现象，也就是说，就总体而言，它是可以从复杂的社会现象中分离出来，并单独进行研究的。

在杜尔凯姆看来，由于自杀不能用个人的形式加以解释，再加上自杀率是一种独特的现象，因此他认为自杀同社会环境有关，正是从自杀的社会环境中，我们才能找到某个人自杀的根源和背景。

杜尔凯姆从对宗教活动、婚姻家庭以及政治、民族群体的研究中得出他所区分的三类自杀中的第一类，即：利己型（egoistic）自杀，这种自杀的根源在于个人没有同社会融为一体。将个人限制在自己的小天地中的力量越大，社会中的自杀率越高。在宗教社会中，我们发现天主教徒中的自杀率最低，原因是宗教把它的信徒的个人生活同集体生活紧紧地连在了一起。清教徒的自杀率很高，这与其个人主义思想状况是一致的。的确，科学知识作为清教观念下世俗化过程的伴随物，在向人们解释宇宙的奥秘时拆散了个人与群体的联系。正因此，清教徒中的自杀率比较高。

根据杜尔凯姆的观点，利己自杀也见于那些同家庭生活缺少联系的人当中。家庭关系越是亲密，个人的自杀现象就越少见。夫妇的个人特性在解释自杀率这个问题上并不十分重要；其影响的大小时常得视家庭的结构以及家庭成员在其中所起的作用而定。在政治和民族群体方面，杜尔凯姆认为，在巨大的危机关头，自杀率通常下降，这是因为此时此刻社会紧紧地抱成一团，个人也积极地投入到社会活动中去；他的自我意识受到限制，求生的愿望得以加强。

在根据社会群体结合的程度确定了各自不同的自杀率之后，杜尔凯姆便着手探讨在一些相对来说结合程度较高的社会组织中的个人自杀现象，如下层社会中的自杀现象。在此，个人的生活受风俗习惯的严厉约束，这种情况下产生的自杀现象被他称为“利他”型（altruistic）自杀，即自杀者出于高尚的信念，如为宗教信仰或义无反顾的政治忠诚而献出自己的生命。杜尔凯姆发现，这种自杀在现代社会的军队中仍然存在，尽管这种绝对服从的方式是流行于古代社会的。

利己自杀与利他自杀可以说很明确地表示出个人是以什么方式存在于社会之中的。前一种方式不适当，而后一种方式则过分适当。除此之外，杜尔凯姆还谈到了第三种自杀方式，它的产生是由于个人缺乏社会约束的调节，他称这种方式叫动乱型（anomic）自杀。在现代经济条件下它长期存在，原因是个人需求和欲望的实现均受到了社会的制约；个人所了解到的常识和行为使他们成为杜尔凯姆所谓的集体道德意识的化身。当个人所受的这种约束遇到冲击，以至于他的视野扩展到他所不能容忍的地步，或者相反，缩小到一个不适当的范围时，动乱型自杀发生的条件趋于最大值。杜尔凯姆以意想不到的横财作为诱发自杀的例子，因为新的暴发户在突如其来的机会面前不知所措，他的欲望的上限与下限、他的生活的天平统统被打乱了。杜尔凯姆认为，以离婚为代表的所谓夫妇变异，也是同样情形。在这方面，婚姻纽带不再对夫妇产生约束作用，离婚者的自杀率因而较高。这种变异情形，男性比女性表现得更为突出，因为在杜尔凯姆看来，男人更多地得益于婚姻关系的约束作用。

分析到这里，杜尔凯姆认为个人的自杀方式可以正确地划分出来。既然这三种病源型——利己型、利他型与动乱型——已经确定，那我们就可能对代表了这几种类型的个人行为模式

进行描述。反过来，试图从调查个人所属类型来寻找自杀的根源——杜尔凯姆曾说过——那将毫无结果。除了列出三种不同类型的个人分类模式外，杜尔凯姆企图说明有些个人自杀模式表现出多种类型，例如利己一动乱型、利他一动乱性、利己一利他型。

因此，杜尔凯姆发现，从他所掌握的数据资料来看，自杀并非与生理现象和天象因素有联系，而是与诸如家庭、政治、经济社团、宗教组织等社会现象有关。他认为，这一联系无可争辩地表明，每一个社会都有一种集体自杀倾向，只要它存在的基本条件相同，其自杀率就十分稳定。杜尔凯姆确信，这种集体倾向符合他在《社会学方法原理》这篇论文中给社会现象所下的定义，即这种倾向本身就是一种实际存在，它超乎个人之上，对个人产生强制作用。简而言之，个人的自杀倾向只有与集体自杀倾向相联系才能得到科学地解释，而这种集体自杀倾向本身毋庸置疑地反映了个人生活在其中的社会结构。

在杜尔凯姆看来，集体对生活的看法要大于每个人的看法加在一起的总和。杜尔凯姆的所谓集体道德观，连同那些形形色色的信念与实践、五花八门的社会习俗等，本身就是实体。这个包罗万象的实体是大众观念的储藏室，是个人道德观念汲取精神滋养的源泉。哪里的大众观念和意识有力地引导着个人的生活，并且谴责自杀行为，哪里的自杀率就低，如天主教。反之，哪里的大众观念一味强调个人主义、变革精神和自由思想，放松对个人的控制，削弱个人对社会的依附，哪里的人就很容易走上自杀的道路。清教徒正是这样。杜尔凯姆认为，在下层社会中，集体道德意识认为没有多大价值的个人生活，通过自杀来实现自我牺牲，那是社会在运行的表现。而在上层社会中，突如其来的灾难和危机可以搅乱人们由于大众观